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營業額	1,737	1,783	(2.6%)
經營業務溢利	103	92	12.0%
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	68	56	21.4%

主席函件

本人欣然宣佈中建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錄得營業額、經營業務溢利及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分別1,737,000,000港元、103,000,000港元及68,000,000港元。

本集團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輕微下跌約2.6%，由於廣東省(本集團廠房之所在地)於期內一直呈現勞工短缺情況，影響本集團廠房運作，以致貨品付運有輕微延誤，令營業額輕微下跌。

經營業務溢利及純利分別錄得約12.0%及21.4%的增長，本集團管理層不斷致力改善效率，實施產品多元化，推出符合消費者的口味的產品及實施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通過實現各種措施，本集團成功地令純利上升。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採納新訂會計準則

敬請各位股東注意，本公司已採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財務報告新準則帶來的影響已於本財務報告附註2詳述。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全球電訊產品主要生產商之一，佔領導地位。本集團為多個國際知名領先品牌以原設計生產形式及合約生產形式製造室內無線電話以及高科技無線電子產品。本集團一直致力拓展客戶基礎，近年及於回顧期間，已成功爭取多間環球電訊產品分銷商，成為本集團客戶。

一如以往，本集團須經常面對業務種種挑戰，回顧期間亦不例外。由於主要市場競爭激烈，以致本集團受到客戶不斷要求降價的壓力。由於若干原材料供應不穩而全球市場需求上升，導致該等原材料價格持續上升，其中包括塑膠料成本(主要因油價高企所致)、銅及若干電子零件價格大幅上升，令本集團之成本及邊際利潤受到壓力。此外，廣東省勞工出現短缺、香港及國內員工工資上升，亦導致本集團經營成本增加。勞工短缺問題已日益顯著，引致期內本集團產品付運予客戶有輕微延誤。

然而，本人欣然報告，本集團已採取應變措施以應付大部分挑戰及將其對本集團營運之不利影響減至最低，該等措施包括進一步全面改善本集團之營運效率、提升規模經濟效益及實施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抗衡種種挑戰。本集團位於新加坡的科研中心本年初開始營運，該中心既提高本集團的科研能力，亦吸引區內眾多熟練的工程師加入本集團。連同本集團位於香港及深圳的強大工程師隊伍，本集團於科研領域已領先同業，推出超出市場預期的新穎及先進電訊產品，本集團在科研的領先優勢，實有助提高本集團的競爭力及維持本集團的邊際利潤。期內，本集團已推出新產品如5.8 GHz室內數碼無線電話及多種具先進功能的室內數碼無線電話。透過管理層的努力，本集團於艱難及競爭激烈的營商環境下，仍能錄得21.4%的純利增長。

由於本集團擁有世界級水準的科研隊伍，通過科研部門及生產部門的努力，本集團於期內開始生產高科技無線電子產品。我們相信於現今的科技世界中，高科技無線電子產品的需求定必不斷增加，對該業務前景感到非常樂觀。

中建電訊增加於本公司之持股量

誠如本人於早前報告，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中建電訊」，即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向本公司之股東、優先認股權持有人及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提出收購建議。該收購建議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截止及結束。此後，中建電訊於本公司之持股量由34.51%增加至84.12%。為恢復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中建電訊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出售1,500,000,000股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連同一份授予買方於六個月後方可行使的認沽期權)予第三方。出售後及於本函件日期，中建電訊持有本公司74.71%之控股權益。

收購建議完成後，本公司業務繼續如常運作，而中建電訊作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將對本公司繼續全力支持。

展望

對本集團業務而言，下半年度依然充滿挑戰。我們預期本集團主要市場之競爭將持續激烈，因而加重客戶要求我們降價之壓力。廣東省勞工短缺仍會困擾本集團的營運；石油價格、若干原材料及零件的成本不斷上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務邊際利潤帶來壓力。人民幣升值亦將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本帶來不利影響。以上種種因素，將無疑為業務前景帶來影響。

儘管上述不明朗因素及風險，但由於美國的零售業持續增長，我們預期美國於下半年的經濟仍將維持強勁。由於新客戶及現有客戶的訂單增加，預期本集團於歐洲及世界其他地區的銷售亦將改善。本集團於高科技無線電子產品的新業務所接獲的訂單不斷增加，我們對該業務前景感到樂觀。

為應付勞工短缺及其他營運問題，本集團將不斷推出措施，以改善工人的效率、嚴格控制成本及更有效地使用資源。長遠而言，為應付因勞工短缺及人民幣升值所帶來的困難，本集團將積極探討於廣東省以外或海外地方增設生產設施的可能性。我們深信上述各種措施將有助本集團應付種種挑戰及抓緊未來的商機。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高級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多年來緊守崗位，辛勤工作，鼎力支持公司發展；同時亦感謝各位股東、銀行、投資者、客戶及供應商，不斷對本集團作出鼓勵與支持。

主席
麥紹棠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營業額	3	1,737	1,783
銷售成本		<u>(1,553)</u>	<u>(1,619)</u>
毛利		184	164
其他收入	3	21	13
銷售及分銷成本		(22)	(21)
行政費用		(76)	(55)
其他經營費用		<u>(4)</u>	<u>(9)</u>
經營業務溢利	3, 4	103	92
融資成本		<u>(26)</u>	<u>(29)</u>
除稅前溢利		77	63
稅項	5	<u>(9)</u>	<u>(7)</u>
期內溢利		<u>68</u>	<u>56</u>
每股盈利	7		
— 基本		<u>0.43仙</u>	<u>0.42仙</u>
— 攤薄		<u>0.13仙</u>	<u>0.11仙</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2	607
土地租賃支出	52	85
投資物業	178	—
無形資產	38	28
商譽	22	22
遞延稅項資產	3	4
	<hr/>	<hr/>
	805	746
流動資產		
存貨	235	168
應收賬款及票據	774	7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1
遠期貨幣合約	1	—
已抵押定期存款	60	9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0	422
	<hr/>	<hr/>
	1,474	1,43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980	963
應付稅項	15	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08	105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93	116
遠期貨幣合約	1	—
可換股票據	—	44
	<hr/>	<hr/>
	1,197	1,238
流動資產淨額	<hr/>	<hr/>
	277	19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82</u>	<u>940</u>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付息銀行貸款	40	22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3	1
可換股票據	654	615
遞延稅項負債	2	2
	<u>699</u>	<u>640</u>
	<u>383</u>	<u>300</u>
股東權益總額		
已發行股本	159	159
儲備	224	141
	<u>383</u>	<u>30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有關 HKAS 及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適用之披露規定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一併閱覽。

除下文附註2所披露關於採納新訂 HKFRS 及 HKAS 者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2. 新訂／經修訂 HKFRS 及 HKAS 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若干新訂 HKFRS、HKAS 及詮釋，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所有在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前頒布而又與本集團業務及本中期財務報告有關之 HKFRS 及 HKAS。

HKAS 1	財務報告的呈列
HKAS 17	租賃
HKAS 32	財務工具：披露及呈列
HKAS 36	資產減值
HKAS 39	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
HKAS 40	投資物業
HKFRS 2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HKFRS 3	商業合併

此等 HKFRS 及 HKAS 規定新會計衡量及披露準則。除 HKFRS 3、HKAS 39 及 HKAS 40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外，本集團已因應各自準則的規定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作追溯處理，並已適當地調整以前年度比較數字。採納此等 HKFRS 及 HKAS 對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中期財務報告內披露的金額有主要及重大影響，現概括如下：

- (a) 採納 HKAS 1 影響少數股東權益及其他披露之呈列。
- (b) 採納 HKAS 17 後，有關租賃土地的會計政策因而有所變更。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往乃按原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根據 HKAS 17 之規定，土地及樓宇的租賃應在租賃開始時按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的租賃權益之相關公平價值的比例，分作土地租賃與樓宇租賃兩部分，土地租賃支出以原值入賬，並按其租賃年期攤銷，而租賃樓宇則按原值減累計折舊列賬。
- (c) 採納 HKFRS 3 及 HKAS 36 導致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有所變更。在此之前，商譽乃按其估計可用年期分 20 年以直線法攤銷，及於每個結算日作減值評估。

根據 HKFRS 3 及 HKAS 36 之規定，本集團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終止商譽攤銷，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攤銷已作對銷而商譽之原值亦已相對減少。另外，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商譽將於每年及於有減值跡象時作出減值評估。前期並無撥回任何就商譽確認為減值虧損。

- (d) 採納 HKAS 32 及 HKAS 39 導致有關確認、計量及披露財務工具的會計政策有所變更。

本集團使用遠期貨幣合約對沖其與外幣波動有關之風險。該等衍生財務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合約當日之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按公平價值再次計量。遠期貨幣合約乃參照到期情況類似之合約之現時遠期匯率計算。倘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為正數，則以資產列賬，而倘公平價值為負數則以負債列賬。

本集團之遠期貨幣合約並不可作對沖會計之用，而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盈虧則相應直接計入期內之純利或虧損淨額。

已發行之可換股票據乃於初次確認時分為債務部分及資本部分。債務部分之公平價值利用同等不可兌換票據之市值釐定，而有關金額則利用實際權益法按經攤銷成本列賬為長期負債，直至於兌換或贖回時註銷為止。其餘所得款項則於股東權益內確認為資本部分，且不會於往後年度重新計量。以往，可換股票據乃於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負債。由於 HKAS 32 規定作追溯處理，比較數字已作重列。二零零四年之比較利潤已作重列，以反映債務部分之有效利息的增加。

- (e) HKAS 40 規定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引致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反映於損益表內。此外，若物業包括持作租賃用途部分，而該部分可作獨立出售，則公司實體須將該等部分分開作投資物業入賬。

本集團已利用 HKAS 40 之過渡條文調整採納該準則對保留盈利期初結餘之影響，而非重列比較數字以追溯反映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列之前期變動。上述變動之影響於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概述。

- (f) 採納 HKFRS 2 導致有關僱員優先認股權的會計政策有所變更。在此之前，向僱員提供優先認股權並不會產生損益賬支出。採納 HKFRS 2 後，優先認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須按有關的有效日期於損益賬中攤銷。

根據 HKFRS 2 之規定，新會計政策已作追溯處理，並已適當地重列比較數字。惟根據 HKFRS 2 第53段所載之過渡條文，新確認及計量政策並不適用於以下授出之優先認股權：

- (a) 所有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以前向僱員授出之優先認股權；及
- (b) 所有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以後向僱員授出，惟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以前已歸屬之優先認股權。
- (g) 上述會計政策之變更對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如下：

採納有關準則的影響

	以往會計 政策 百萬元	HKAS 32* 及				採納有關 HKFRS 及 HKAS 的 影響總計		採納有關 HKFRS 及 HKAS 百萬元
		HKAS 17*	HKAS 39#	HKAS 40#	HKFRS 3#	百萬元	百萬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及經重列)								
資產：								
固定資產	692	(53)	—	(165)	—	(218)	474	
土地租賃支出	—	53	—	—	—	53	53	
投資物業	—	—	—	178	—	178	178	
遠期貨幣合約	—	—	2	—	—	2	2	
負債：								
可換股票據	660	—	(1)	—	—	(1)	659	
股東權益總額：								
股本	159	—	—	—	—	—	159	
股份溢價	4	—	—	—	—	—	4	
資本儲備	733	—	—	—	—	—	733	
可換股票據資本部分	—	—	7	—	—	7	7	
累積虧損	(597)	—	(4)	13	—	9	(588)	
	299	—	3	13	—	16	315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資產：

固定資產	724	(52)	—	(160)	—	(212)	512
土地租賃支出	—	52	—	—	—	52	52
投資物業	—	—	—	178	—	178	178
商譽	21	—	—	—	1	1	22
遠期貨幣合約	—	—	1	—	—	1	1

負債：

遠期貨幣合約	—	—	1	—	—	1	1
可換股票據	660	—	(6)	—	—	(6)	654

股東權益總額：

股本	159	—	—	—	—	—	159
股份溢價	4	—	—	—	—	—	4
資本儲備	733	—	—	—	—	—	733
可換股票據資本部分	—	—	7	—	—	7	7
累積虧損	(538)	—	(1)	18	1	18	(520)
	<u>358</u>	<u>—</u>	<u>6</u>	<u>18</u>	<u>1</u>	<u>25</u>	<u>383</u>

* 須追溯的調整

從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不須追溯的調整

(h) 上述會計政策之變更對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採納有關準則的影響				採納有關 HKFRS 及 HKAS 的 影響總計 百萬港元
	HKAS 17* 百萬港元	HKAS 32* 及 HKAS 39# 百萬港元	HKAS 40# 百萬港元	HKFRS 3# 百萬港元	
商譽攤銷減少	—	—	—	1	1
折舊減少	1	—	5	—	6
土地租賃支出攤銷增加	(1)	—	—	—	(1)
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價值減少	—	6	—	—	6
融資成本增加	—	(1)	—	—	(1)
遠期貨幣合約公平價值減少	—	(2)	—	—	(2)
溢利增加總額	<u>—</u>	<u>3</u>	<u>5</u>	<u>1</u>	<u>9</u>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港仙)	<u>—</u>	<u>0.02</u>	<u>0.03</u>	<u>0.01</u>	<u>0.06</u>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折舊減少	—	—	—	—	—
土地租賃支出攤銷增加	—	—	—	—	—
融資成本增加	—	(1)	—	—	(1)
	<u>—</u>	<u>(1)</u>	<u>—</u>	<u>—</u>	<u>(1)</u>
溢利減少總額	<u>—</u>	<u>(1)</u>	<u>—</u>	<u>—</u>	<u>(1)</u>
每股基本盈利減少(港仙)	<u>—</u>	<u>(0.01)</u>	<u>—</u>	<u>—</u>	<u>(0.01)</u>

* 須追溯的調整

從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不須追溯的調整

3.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以兩種劃分方式呈列：(i)按業務劃分之主要分類報告基準；及(ii)按地域劃分之次要分類報告基準。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其業務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性質組成及分開管理。本集團各個業務類別自成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承受不同之風險及享有不同之回報。業務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a) 電訊及電子產品類別乃關於製造及銷售電訊及電子產品及配件；及

(b) 公司類別包括一般之公司收支項目。

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域分類時，收入及業績乃按客戶所在地劃分。

(a) 按業務劃分

下表分別呈列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按本集團業務劃分之收入及溢利／(虧損)。

	電訊及電子產品		公司		總計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分類收入：						
向外間客戶銷售	1,737	1,782	—	—	1,737	1,782
其他收入	21	13	—	—	21	13
	<u>1,758</u>	<u>1,795</u>	<u>—</u>	<u>—</u>	<u>1,758</u>	<u>1,795</u>
收入總額	<u>1,758</u>	<u>1,795</u>	<u>—</u>	<u>—</u>	<u>1,758</u>	<u>1,795</u>
分類業績	<u>114</u>	<u>101</u>	<u>(11)</u>	<u>(10)</u>	<u>103</u>	<u>91</u>
利息收入					—	1
融資成本					(26)	(29)
除稅前溢利					77	63
稅項					(9)	(7)
股東應佔經常業務純利					<u>68</u>	<u>56</u>

(b) 按地域劃分

下表分別呈列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按本集團地域劃分之收入。

二零零五年

	美國 百萬元 (未經審核)	中國 (包括香港) 百萬元 (未經審核)	歐盟 百萬元 (未經審核)	其他地區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總計 百萬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入：					
向外間客戶銷售	1,090	372	91	184	1,737
其他收入	—	21	—	—	21
收入總額	<u>1,090</u>	<u>393</u>	<u>91</u>	<u>184</u>	<u>1,758</u>

二零零四年

	美國 百萬元 (未經審核)	中國 (包括香港) 百萬元 (未經審核)	歐盟 百萬元 (未經審核)	其他地區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總計 百萬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入：					
向外間客戶銷售	1,031	352	86	313	1,782
其他收入	—	13	—	—	13
收入總額	<u>1,031</u>	<u>365</u>	<u>86</u>	<u>313</u>	<u>1,795</u>

4.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已售出存貨成本	1,553	1,606
折舊	36	41
土地租賃支出攤銷	1	1
商譽攤銷	—	1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4	15
遞延開發成本撇銷	4	8
	<u>1,608</u>	<u>1,672</u>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本期稅項 — 香港：		
本期間開支	6	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
本期稅項 — 其他地區	2	1
遞延稅項	1	2
	<hr/>	<hr/>
本期間稅務支出總額	9	7
	<hr/>	<hr/>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 (二零零四年：17.5%) 之稅率計算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若干列為外商全資企業之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待遇，包括於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完全豁免、並於其後三年享有50%寬減中國所得稅。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純利	68	56
加回視為已兌換之可換股票據所節省之有效利息而作出之調整	23	28
加回視為已兌換之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價值減少之調整	(6)	—
	<hr/>	<hr/>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純利	85	84
	<hr/>	<hr/>

股份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5,938,422,562	13,287,873,111
假設期內所有優先認股權視為已行使而無償代價發行	247,790,267	—
假設期內所有尚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視為已兌換而發行	48,428,571,429	61,011,538,46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64,614,784,258	74,299,411,573

財務回顧

表現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財務業績摘要			
營業額	1,737	1,783	(2.6%)
經營業務溢利	103	92	12.0%
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	68	56	21.4%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經重列)	
財務狀況及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摘要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2	607	(15.7%)
土地租賃支出	52	85	(38.8%)
投資物業	178	—	不適用
其他非流動資產	63	54	16.7%
非流動資產總值	805	746	7.9%
流動資產淨值	277	194	42.8%
非流動負債	699	640	9.2%
股東資金	383	300	27.7%

採納新訂會計準則

期內，本公司採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財務報告準則。因採納該等財務報告準則帶來之影響已於本財務報告附註2詳述。

財務業績討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1,737,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2.6%。營業額下跌主要由於廣東省勞工短缺而影響本集團期內之產品付運所致。

於回顧期內，儘管營業額下跌2.6%，但由於效率改善及有效之成本控制，本集團之純利較去年同期上升21.4%至68,000,000港元。

按業務劃分之分析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 業務溢利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 業務溢利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電訊及電子產品 公司及其他	1,737 —	114 (11)	1,783 —	101 (9)
總計	<u>1,737</u>	<u>103</u>	<u>1,783</u>	<u>92</u>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於電訊及電子產品製造業務，該業務為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業務溢利全部來自該業務。

經營業務純利(未扣除融資成本及稅項)於回顧期間佔營業額比率約5.9%，較去年同期錄得之5.2%輕微改善。公司項目為總辦事處於回顧期間產生之行政費用。

按地域劃分之分析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相對 百分比(%)	營業額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相對 百分比(%)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1,090	63%	1,031	58%
中國(包括香港)	372	21%	353	20%
歐盟及其他	275	16%	399	22%
總計	<u>1,737</u>	<u>100%</u>	<u>1,783</u>	<u>100%</u>

本集團為全球室內無線電訊產品最大生產商及供應商之一，其營業額主要來自向環球客戶出口電訊產品。

美國仍為本集團之主要市場，佔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營業額約63%(去年同期：58%)。中國(包括香港)、歐盟及其他地區佔本集團營業額分別約21%(去年同期：20%)及約16%(去年同期：22%)。地區性組合之分佈與去年同期相若。

財務狀況討論及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

物業、機器及設備指持作自用之固定資產，並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於本期間之新增固定資產74,000,000港元乃為應付生產所需而添置。然而，此等固定資產於結算日之賬面淨值較可資比較金額減少15.7%，主要原因為本期間折舊及本期間根據新財務報告準則HKAS 40將投資物業重新分類，惟去年同期則並無重新分類。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採納新財務報告準則HKAS 17，據此，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之租賃土地權益乃以土地租賃支出於本期資產負債表中列賬。本公司亦已追溯調整往年度之比較金額。

投資物業指本集團出租予中建電訊一間附屬公司作生產塑膠零件用之工廠物業，該等塑膠零件乃主要供應予本集團作生產電訊產品。根據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財務報告準則HKAS 40，持作投資之廠房及相關土地租賃支出乃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本期間列賬為投資物業，惟毋須追溯調整重列前期之比較金額。於前期，業主自用物業及投資物業乃歸入同一類別，並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非流動資產總值於期內增加約7.9%，乃主要由於新增廠房、機器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以配合生產所需所致。

流動資產淨值上升約42.8%，主要由於(i)增加存貨以應付下半年之銷售旺季，及(ii)因本金額為4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到期日的延長，而須將其重新分類至非流動負債所致。

非流動負債上升約9.2%，主要由於有抵押銀行貸款增加以增建新廠房及納入於上段所述之可換股票據債務部分所致。

股東資金主要因期內所賺取之純利而增加27.7%。

資本結構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下跌至約67%（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本集團之借貸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可換股票據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約790,000,000港元，除以所動用之資本總額（股東資金總額加借款總額）約1,173,000,000港元計算。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借款約為13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000,000港元）。於未償還銀行借款總額132,000,000港元當中，40,000,000港元須於兩年至五年內償還，餘額92,000,000港元為用於日常業務之短期借款，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結算日，本公司已發行而未贖回之可換股票據本金總額為66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0,000,000港元），包括：

- (i) 向中建電訊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發行於二零零七年到期（該可換股票據之原先到期日為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於期內延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免息可換股票據45,000,000港元，換股價為每股股份0.01港元；及
- (ii) 向中建電訊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發行於二零零八年到期、按最優惠借貸利率加2厘年息之可換股票據615,000,000港元，換股價為每股股份0.014港元。

根據 HKAS 32，可換股票據中654,000,000港元（包括已計提之有效利息約1,000,000港元）的金額被分類為債務部分，而7,000,000港元結餘則被分類為資本部分。

由於全部可換股票據均為應付中建電訊之全資附屬公司，並訂有較長之贖回期限，因此可換股票據並無對資金構成任何即時還款壓力。

本集團之若干資產以融資租賃形式購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支付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總額約為4,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及第二年至第五年到期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可換股票據分別為93,000,000港元及697,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分別為160,000,000港元及638,0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款需求並無重大的季節性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123%(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6%)，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結餘為45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7,000,000港元)，其中6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000,000港元)為一般銀行信貸的抵押。本集團絕大部分現金存放於香港之持牌銀行。本集團之現金結餘充裕，加上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充足及銀行信貸額可予動用的資金，預期將足以應付包括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所需的所有現金需求。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74,000,000港元，用於擴充中國廠房之開支約44,000,000港元而用於購買工具、鑄模、機器及設備、傢俬及辦公室設備的金額約22,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尚未於賬目內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37,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港元)，主要劃撥作為擴充中國生產設施之用，並將全數由內部資源撥付。

庫務管理

本集團以審慎方針管理現金及控制風險，為達致更佳之風險控制及有效之資金管理，本集團所有庫務活動均由中央統籌。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以美元結算，部分則以港元及歐元結算。支出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結算，部分則以歐元結算。現金一般作港元及美元的短期存款。除本金額為45,000,000港元之零息可換股票據外，本集團之借款主要為浮息貸款。

本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將外幣匯率及利率波動之風險減至最低。由於本集團之借款及利率現時仍處於低水平，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所面對之匯兌風險主要來自兩種貨幣，分別為以美元結算的收入及以人民幣結算的中國生產成本(主要包括工資及經常開支)。就美元匯兌風險而言，由於港元仍然與美元掛鈎，預期匯率不會有重大波動。香港金融管理局最近推出優化聯繫匯率制度的運作，以減低兩種貨幣之間的波動，進一步加強港元及美元匯率之穩定性。再者，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之採購乃以美元結算，並以本集團之美元收入支付，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對之美元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就人民幣匯兌風險而言，本集團已與國內銀行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對沖本集團至二零零六年年中之相當部分人民幣費用。儘管最近人民幣升值2%，導致遠期匯率上升而令對沖成本增加，但本集團面對人民幣波動之風險已作部分對沖至二零零六年年中。最近人民幣之升值無疑將增加本集團未來的生產成本。人民幣將來的任何進一步升值，將對所有於中國設有生產設施之生產商及其客戶有所影響。

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概無收購及出售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若干資產，其賬面淨值443,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定期存款約6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000,000港元)，該等資產已作為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額之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日後可能向僱員支付之長期服務金之或然負債約為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0,000港元)。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僱員總數為15,171人(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70人)。薪酬通常每年檢討。除薪金外，本集團之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表現掛鈎花紅。本集團之合資格僱員及人士亦可能獲授優先認股權。根據中建電訊提出之自願性有條件現金收購建議的條款，所有已發出但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已於回顧期間內全被註銷。因此，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已發行但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3,000,000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下列偏離事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如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者區分。麥紹棠先生（「麥先生」）目前兼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麥先生於電訊業具備豐富經驗，並擁有良好聲望，兩者均為履行主席一職之關鍵因素。同時，麥先生具備於本集團日常管理中擔當行政總裁所需之合適管理技巧及商業觸覺之先決條件。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具本集團所需之合適技巧及經驗。此外，本公司之主要經營附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總經理由其他人士擔任。因此，董事會相信，由於目前之架構已確保權責之間保持平衡，故毋須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特定委任期，並須膺選連任。

本公司現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期。然而，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守則條文第A.4.2條

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由股東於彼等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推選。每名董事（包括有特定委任期者）應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將留任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其後將合資格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由於鮮有出現臨時空缺，加上委任人選填補臨時空缺與緊隨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相隔時間甚短，故有關偏離事項不屬重大。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或於釐定每年須告退之董事人數時亦不會計算在內。董事會認為，主席及其領導之持續性對維持董事會主要管理層之穩定甚屬必要。另一方面，董事會將確保除主席以外之董事將至少每三年輪值一次，以符合守則條文第A.4.2條。

薪酬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具有與《守則》之守則條文相符之特定書面權責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當中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岳先生、劉可傑先生及陳力先生），以及本公司兩名執行董事（麥紹棠先生及譚毅洪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席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之首次會議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四日舉行。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標準守則》」），其內容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規定標準寬鬆。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10(2)條，內容乃關於委任足夠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及至少須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人具備會計及財務專業知識。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零零五年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業績公佈及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亦會於本公司網站 (www.cct-tech.com.hk)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刊登。本公司之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將依照《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並將於稍後在本公司網站 (www.cct-tech.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刊登。

董事會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鄭玉清女士、譚毅洪先生、唐智海先生及 William Donald Putt 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鄒小岳先生、劉可傑先生及陳力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麥紹棠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